

证券代码：837840 证券简称：中电科安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中电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福马大厦 A 座 8 层公司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邮寄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吕文奎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9,442,419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202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3 人，董事宋安澜、易发因工作出差缺席；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1 人，监事陈宁、刘月因工作出差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汇报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9,442,41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汇报公司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9,442,41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9,442,41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经审议，股东大会认为：报告、报表内容详实能够真实反映公司整体运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9,442,41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经审议，股东大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真实地反映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计划和管理预期。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9,442,41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考虑到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政策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决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9,442,41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的《中电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9,442,41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贷款计划》

1. 议案内容:

为了满足公司业务经营及长远发展的需要,保障公司经营的连续性及稳定性,公司 2025 年预计向银行、融资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6000 万元贷款,最终贷款金额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本次预计的贷款有效期为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 12 个月。

按照银行、融资机构的贷款要求,公司同意以公司实际控制人吕文奎先生及其配偶李秀娟女士单独或共同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起 12 个月或以所签署的相关担保文件中所约定的期限。上述担保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情况以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该无偿担保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实施。

公司视实际经营需要将在借款额度范围内办理具体有关业务。最终发生额以实际借款为准，借款的利息和费用、利率等条件由本公司与贷款银行协商确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贷款额度范围内决定并办理相关事宜，并授权董事长签署上述协议及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9,442,41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免于关联交易披露，不涉及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9,442,41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无关联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杨惠然、陈雯雯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中电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中电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中电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